

展明雜文選

手稿夏印本第一輯

伍志謀

壬辰秋日

序列	《展明杂文选》第一辑目录	页数
一、	乾坤颠倒 黑白不分	
	——“文人无行”之一	1
二、	气节何价？	
	——“文人无行”之二	5
三、	为何不瞻前顾后想一想？	
	——“文人无行”之三	7
四、	最厌读的是“评论”	
	——“文人无行”之四	9
五、	某些媒体编辑要否“补一补文史知识课”	
	——“文人无行”之五	14
六、	《直笔与曲笔》一文究竟想说些什么？	
	——“文人无行”之六	22
七、	物极必反 溢词出格	
	——“文人无行”之七	27
八、	请不要妄说“过时”	
	——“文人无行”之八	29
九、	“文化大革命”是最彻底最大规模的“教改试验”吗？	
	——“文人无行”之九	32
十、	国将不国 象不成象	
	——“文人无行”之十	37
十一、	看图说话 兼言其它	40
十二、	射向构建“和谐社会”的一支毒箭	72
	——《我的情人，我的姐》读后	

序 列		页 数
十三、	“21 世纪的文壇红卫兵”的提法欠妥	
	——《21 世纪的文壇红卫兵》读后	75
十四、	孝道何存？——岂是多余的话〈一〉	79
十五、	不知今夕是何年？	
	——岂是多余的话〈二〉	82
十六、	从《作文何时可以“我手写我心”》	
	一文说开去	
	——岂是多余的话〈三〉	84
十七、	岂是多余的话〈四〉	90
十八、	岂是多余的话〈五〉	94
十九、	作文课应在堂上完成	
	——岂是多余的话〈六〉	99
廿、	早已存在的问题是否得到解决？	
	——岂是多余的话〈七〉	101
廿一、	别让“新八股”泛滥下去	
	——岂是多余的话〈八〉	105
廿二、	少一点“标新立异”	
	——岂是多余的话〈九〉	106
廿三、	“有钱难买少时贫”随想	
	——岂是多余的话〈十〉	108
廿四、	陈毅元帅给罗生特同志的信①	
	——一个无产阶级革命家的自述	110
廿五、	有关古典诗之格律要求复信	118
廿六、	两年大学生生活 难忘毕业典礼	121

乾坤颠倒 黑白不分

“文人无行”之一

世说“文人无行”，实非虚语。某些文人，为达目的，不惜弄其生花之笔，鼓其如簧之舌，使乾坤颠倒，黑白不分。此类作为，古已有之，于今仍烈。笔者不辞愚拙，试为文一言之。

“猫与鼠”之说。

唐高宗后武则天，姓武名曌，并州文水人（今山西省），14岁入选后宫，初为太宗才人。太宗死，依制削发为尼（太宗即李世民，死前，身为才人的她，已与太子李治有染）。高宗（李治）即位五年后，奉召入宫，初为妃，及后以极其残忍之手段扼死未足周岁之己生女儿，串通亲信太监（该太监后亦不知所终）嫁祸于皇后王氏，高宗一怒之下，立武则天为后。接着她用令人难以相信的卑污手段置原后王氏、淑妃萧氏于死地，使人断二人之手足，放于酒瓮中，曰：“令此二婢骨醉。”萧妃临死曰：“愿武为鼠吾为猫，生生世世扼其喉。”

”以后，人们每见猫得鼠，未尝不为之称快，对武氏之恶行，人心之公愤，千百年不可磨灭。曾有诗云：“陋室偏遭黠鼠欺，狸奴①虽小策勋奇。扼喉莫讶无遗力，应记当年骨醉时。”

此外，史载武氏为达目的，不惜残害儿女。除上述为夺皇后之位而扼死自己所生的女儿外，还杀害了三个儿子。首先，将太子李忠（非亲生）陷害致死。武则天取得了皇后位置几年，大儿子李弘出生。其时，高宗已立长子李忠为太子，武则天心有不甘，便串通大臣许敬忠等人诬告李忠太子种种不是，要求废掉李忠太子。这样，年仅三岁的李弘取代了哥哥李忠之位。事后不久，武则天藉故把李忠杀了。

李弘长大后，性情温柔、仁爱，十分重视兄弟之情，亦较为能干。可是，一心想专权的武则天，对这样的亲生儿子并不喜欢，怕其将来做了皇帝，受不了自己的摆布、驾驭。于是，在李弘二十岁的时候，用毒酒把他毒死。

李弘死后，武则天就将亲生的次子李贤立

为太子。而这位李贤就是唐高宗的第三子，即章怀太子。年纪轻轻的他就很有学问，曾组织专家注释《后汉书》，在当时的士人中有一定声望，并且在协助父亲处理某些政务时，亦显示出其政治才干。被立为太子的李贤，对两位哥哥之死是早有所闻的，他亦深知母亲的为人与真正想法。因而，每念及此，心情就十分沉重，时时都想着用什么办法来避免遭受母亲的暗算。一天，他突然想到，觉得自己和兄弟们的命运与那些熟了的瓜有点类似，为了消除心中的郁闷，也为了劝说和感动母亲，就写了一首《黄台瓜辞》。其辞曰：

“种瓜黄台下，瓜熟子离离。一摘使瓜好，二摘使瓜稀。三摘犹自可，摘绝抱蔓归。”

诗的字面意思是十分明白、简单，完全是托瓜寄意，恳求母亲不要把儿子们杀光，语气是非常委婉、诚恳的。意思是说，如果母亲杀掉一个儿子会使其余的儿子引以为戒，不敢胡作非为，但若杀掉两个、三个，或全部杀光，到头来只剩下母亲孤零零一人，这也是没有什

么好处的。诗成后，李贤让乐工谱上曲子，在宫中演唱，期望母亲听后有所领悟。结果，适得其反。武则天听后不仅动不了恻隐之心，反而更加忌恨李贤。过了不久，到永隆元年（公元六八九年），武则天利用一个宠臣被杀的事件，大作文章，捏造罪名，嫁祸于李贤，并将他废为庶人，贬到巴州（今四川省巴中县）。四年之后，武则天派人到巴州，逼使李贤自杀，死时年仅三十一岁。

如此人间毒妇，连最起码的做人之格亦失却，纵使“打之入十八层地狱”也不为过。

孰料某些文人（主要是现代、当代）竟肆意为之抹粉涂脂，树碑立传，又拍戏，又演剧，无视人间之正义、公理！“文人无行”，此其一也。

注①：狸奴乃猫也。

气节何价？

——“文人无行”之二

中国人历来是十分重视气节的。“挨饿事小，失节事大。”屈原、岳飞、文天祥、关天培、邓世昌等之所以在千百年后仍然以其崇高的形象存在于人们之心中，受到人们之景仰，成为人们学习之楷模。无它，就是因为他们能够在关键的时刻，不惜牺牲自己以保存应有的气节。所以，在气节问题上，是就是，非就非，来不得半点含糊。而文人，尤其更应重视气节。

不知始于何时，缘于何因，在一些所谓文人中，掀起一股推崇、出版（再版）汉奸周作人著作的热潮。这些所谓文人，对于气节不知有什么与别不同的理解？如此做作，应否知道世间上还有“不识羞耻”这四个字！？

1946年11月，南京当局高等法院以“共同通谋敌国，图谋反抗本国”的汉奸罪判处周作人有期徒刑14年。

判决后，周作人表示不服，提出“对于63

岁投老残年的被告，减处徒刑14年，似与无期徒刑无可差异。当年是奉北大校长之命，留守北平，保管校产，在国家存亡续绝之秋，必须有人冒犯不韪，共为维持，他之所以参加伪组织，全在于维护教育，抵抗奴化，并不是恋慕高官……。如此量刑，未免过重。”^①后来，最高法院认定，周作人应负汉奸罪责，自无疑义，变节附逆，改编我国教科书，推行奴化教育，均有充分表现。1947年12月对周作人汉奸一案进行复判，改判有期徒刑10年。

白纸黑字，十分清楚。汉奸就是汉奸。立德立言，无德何来言呢？他的所谓论著，能够值得后人学习的是什么？某些吹捧周作人的所谓文人，难道要我们学其做汉奸么！按照这些文人们的逻辑，秦桧、贾似道、严嵩、琦善等人的历史也应改写了。

“文人无行”，此其二也。

注：①见《民国春秋》

为何不瞻前顾后想一想？

——“文人无行”之三

时下之“学历”、“文凭”有被越“炒”越高的趋势，报导（）市、（）镇之书记、镇长都是“教授”、“博士”之奇文一见报，更把“学历”、“文凭”弄到“玄之又玄”。试想，“博士”乃最高学衔，“教授”实塔尖之职称，镇（乡）一级之领导戴“博士”、“教授”之殊衔，如此“重锤出击”，这样一来，市（县）一级之领导，省（地）一级之领导，中央一级之领导需具有何种殊衔方可与之相匹配？

无怪乎现时一些部门、单位、企业在招收工作人员时竞相以“学历越高越时髦”来炫耀，这方面在“报考国家公务员上开了一个极坏的先河”！“本科毕业”是起码的要求，“硕士”、“博士”则更好！这样，读了两年、三年的“本科毕业生”能够不“向隅而泣”么？悲乎！？喜乎！？难道现时我国的人才真的多到不得了么？“本科生”已经到了没有什么用场可以派得上的地步么？其实，对“学历”、“文

凭”又何必迷信到如此程度？这些年来，通过“权”与“钱”的作用，拿到“水分十足”的“学历”、“文凭”的人算少么？

毛泽东同志生前经常讲：“不要以一种倾向掩盖另一种倾向。”我国著名科学家钱伟长1986年9月25日亦讲过：“人才培养必须全面育人。仅凭书本知识、考分和文凭不会提高整个民族素质。文凭和学历都是需要的。但是，世界上没一个国家是靠文凭治国的。”香港十大富豪中之李兆基、郑裕彤就是敝邑（顺德）人，不妨请问他俩当其投身社会拼搏前究竟读了多少年书？取得了什么样的学历？拿了什么样的文凭？另一方面，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且不说别的战线中的工作人员，就以“教书育人”的大、中、小学校而言，达不到学历要求却站在教坛上“传道授业”的充其量仅得一二入么？所以，奉劝那些“无实事求是之意，有哗众取宠之心”的文人，在行文时为何不瞻前顾后想一想呢？

“文人无行”，此其三也。

最厌读的是“评论”

——“文人无行”之四

这些年来，我省两份大报，以及地（市）级的报纸皆设有“文艺评论”的栏目。说实在的，这类栏目的文章能引起读者的兴趣不算多。因为，该类文章，不是互相吹捧，就是指桑骂槐；不是千篇一律，就是故弄玄虚。语言干涩，味同嚼蜡。综合起来，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弊端。

其一，溢美之词，无以复加。1995年5月3日《南方日报》刊登的《叙事诗创作的新收获》通栏标题下对《赤子三部曲》研讨会的部分发言摘要可称典型。试看：

什么“给人一种灵魂的净化和艺术的熏染”；什么“显示了作者深蕴的功力和沥血的苦心”；什么“新时期以来一部高品^位的作品”；什么“其手法融贯中西，古为今用，赋体为主，兼用兴比”；什么“展示了一方独特的诗的天空、心的天空和思的天空。”等等，等等。

任何事物，都有其两面性。既有好的一面

，也有不足的地方。一篇文章亦不会例外。好话、颂扬话、“过头话”多了，反而使人觉得浅薄、虚伪，失却忠厚与真诚。

其二、矫揉造作，晦涩难懂。这方面最突出的莫如1995年1月4日以及1995年3月26日分别刊于《南方日报》的题为《文化塌陷的世纪之悲》、《南方文学：涌动姿态的描述》这两篇奇文（同一作者）。尤其在《南方文学：涌动姿态的描述》一文中，随意可以拾到不仅是读者就是连作者本人也许会觉得“不知所云”的词语。诸如：

“南方文学的葳蕤之势与涌动之态，与北方文学蜷缩于此刻的寒冬”；

“对于我，感受最强烈的，莫过于蕴藏于涌动之中的传统主旋律，而这一切恰恰发生于反传统文化情绪积势已久的二十世纪之末”；

“赤足凉鞋光临豪华宴饮，丝毫不为西装革履或锦袍衣裘的繁缚所困。摩登的普罗文学情绪，确保了南方作家享受着传统之酣的温馨”；

“事体因果粘连的必然性交代以及因此而达到的作者文化本空间填充”；

“尽管歇斯底里得很充分，但是对于晚清民初的‘合流小说’，竟是负面逆反大于正面激活”。

面对一篇文章中有这样多的不伦不类的词语，你翻遍所有的辞典，能够得出一个所以然么？奇怪的是还经过编辑登在一家大报上。

鲁迅先生在《“彻底”的底子》一文中有过一段这样的话：“文艺本来都有一个对象的界限。譬如文学，原是以懂得文字的读者为对象的，懂得文字的多少有不同，文章当然要有深浅。而主张用字要平常，作文要明白，自然也是作者的本分。”（见《鲁迅选集》第四卷中国青年出版社1959年北京）

读一读鲁迅先生这段话，对于“奇文”制作者恐怕不是没有意义的。凡是称得上是作家的人，行文前要不要想想自己的本分究竟是什么？

其三，甲乙丙丁，千人一面。1996年7月

13日《广州日报》第14版刊登的“漫议《粤人忧天》”这篇书评文章，它的篇幅虽然较小，但该文内容仍以套话、空话居多。“文贵特色”，“鹦鹉学舌”算不上文章。什么“风趣幽默的语气，生动活泼的笔法，引人入胜涉及严肃的主题”，等等。这些套话，用之别的文章一样可以对得上。如此说来，看与不看，何异之有？

其四，言过其实，“黄婆卖瓜”。这方面最具典型和讽刺性的莫过于《新三字经》的编写、出版。1995年2月12日《南方日报》刊登的题为《建设精神文明的重大工程——略谈《新三字经》》一文（作者为当时中山大学中文系主任黄（水）），在肯定了以往《三字经》某方面可取之处后，着重指出《三字经》存在着明显的封建糟粕，包藏着由孟轲作俑、由宋儒发挥的唯心主义先验论思想。封建社会所谓“三纲五常”的伦理，贯串全篇，而对历史的论叙和对人物的介绍，也有严重的思想局限。而《新三字经》却把思想性、形象性、知识性融

为一体，成为一部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教材。物换星移，《新三字经》出版至今已过了15年，请问在人民群众中尤其是^在青少年学生中尚能记忆而琅琅上口的^{还有}多少句！“时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目前，在不少地方的中小学校让学生诵读的仍是以往的《三字经》。好话说得多了，难免使人觉得“言过其实，黄婆卖瓜”。对否？

“文人无行”，此其四也。